



技术秘书处的说明

关于对《化学武器公约》的 《关于化学品的附件》中的附表1 通过的修改的合并案文

导言

1. 缔约国大会（下称“大会”）第二十四届会议通过了第 C-24/DEC.4 和第 C-24/DEC.5 号决定（同为 2019 年 11 月 27 日）。在这些决定中，根据《化学武器公约》（下称“《公约》”）第十五条第 4 和第 5 款，大会该届会议核准了对《公约》的《关于化学品的附件》（下称“《关于化学品的附件》”）中的附表 1 进行的部分修改。此后，通过第 NV/ODG/221841/19 号普通照会（2019 年 12 月 10 日），总干事向全体缔约国通知如下：大会业已核准了对《关于化学品的附件》所作的这些修改。通过 2019 年 12 月 10 日的信函，总干事还向交存人作了相应的通知。根据《公约》第十五条第 5 款(g)项，在总干事的上述通知的日期后 180 天，即 2020 年 6 月 7 日，对《关于化学品的附件》所作的修改将对全体缔约国生效。
2. 技术秘书处的本说明的附件载列了已通过的修改的合并案文，自 2020 年 6 月 7 日起将取代《关于化学品的附件》中的附表 1，其中包含里面述及的各有毒化学品被分配的化学文摘社登记号（即附表 1.A 节(13)至(16)中的有关各项）。本说明将向交存人通报。

附件： 对《化学武器公约》的《关于化学品的附件》中的附表 1 所作的修改的合并案文

* 因技术原因而以中文重新印发。



附件

对《化学武器公约》的《关于化学品的附件》中的 附表 1 所作的修改的合并案文

以下为缔约国大会在第 C-24/DEC.4 号决定和第 C-24/DEC.5 号决定（同为 2019 年 11 月 27 日）中通过的对《化学武器公约》（下称“《公约》”）的《关于化学品的附件》中的附表 1 所作的修改的合并案文，其中包含里面述及的各有毒化学品被分配的化学文摘社登记号。这些修改将于 2020 年 6 月 7 日起生效。

B. 化学品附表

以下各附表载列了有毒化学品及其前体。为了执行本公约，这些附表列明了须按照核查附件的规定适用核查措施的化学品。根据第二条第 1 款(a)项，这些附表不构成化学武器的定义。

（任何时候如果提到二烷基化学品族类，而且随后在括号内列明各种烷基，则通过括号内所列烷基的所有可能的组合而得到的所有可能的化学品，只要未明文规定属于例外，均视为列于有关的附表中。附表 2 的 A 部分中标有“*”的化学品，须受到核查附件第七部分中规定的特别的宣布和核查阈值的限制。）

附表1

（化学文摘社登记号）

A. 有毒化学品：

- (1) 烷基（甲基、乙基、正丙基或异丙基）氟磷酸烷（少于或等于10个碳原子的碳链，包括环烷）酯

例如：沙林：甲基氟磷酸异丙酯 (107-44-8)

梭曼：甲基氟磷酸频哪酯 (96-64-0)

- (2) 二烷（甲、乙、正丙或异丙）氨基氰磷酸烷（少于或等于10个碳原子的碳链包括环烷）酯

例如：塔崩：二甲氨基氰磷酸乙酯 (77-81-6)

- (3) 烷基（甲基、乙基、正丙基或异丙基）硫代磷酸烷基（氢或少于或等于10个碳原子的碳链，包括环烷基）-S-2-二烷（甲、乙、正丙或异丙）氨基乙酯及相应烷基化盐或质子化盐

例如：VX：甲基硫代磷酸乙基-S-2-二异丙氨基乙酯 (50782-69-9)

(4) 硫芥气:

2-氯乙基氯甲基硫醚	(2625-76-5)
芥子气: 二(2-氯乙基)硫醚	(505-60-2)
二(2-氯乙硫基)甲烷	(63869-13-6)
倍半芥气: 1,2-二(2-氯乙硫基)乙烷	(3563-36-8)
1,3-二(2-氯乙硫基)正丙烷	(63905-10-2)
1,4-二(2-氯乙硫基)正丁烷	(142868-93-7)
1,5-二(2-氯乙硫基)正戊烷	(142868-94-8)
二(2-氯乙硫基甲基)醚	(63918-90-1)
氧芥气: 二(2-氯乙硫基乙基)醚	(63918-89-8)

(5) 路易氏剂:

路易氏剂1: 2-氯乙烯基二氯肿	(541-25-3)
路易氏剂2: 二(2-氯乙烯基)氯肿	(40334-69-8)
路易氏剂3: 三(2-氯乙烯基)肿	(40334-70-1)

(6) 氮芥气:

HN1: N,N-二(2-氯乙基)乙胺	(538-07-8)
HN2: N,N-二(2-氯乙基)甲胺	(51-75-2)
HN3: 三(2-氯乙基)胺	(555-77-1)

(7) 石房蛤毒素 (35523-89-8)

(8) 蓖麻毒素 (9009-86-3)

(13) N-{1-[二烷基(少于或等于10个碳原子的碳链, 包括环烷)胺基]亚烷基(氢或少于或等于10个碳原子的碳链, 包括环烷)}-P-烷基(氢或少于或等于10个碳原子的碳链, 包括环烷)氟膦酰胺及相应烷基化盐或质子化盐

例如: N-[1-(二正癸胺基)亚正癸基]-P-正癸基氟膦酰胺	(2387495-99-8)
N-[1-(二乙胺基)亚乙基]-P-甲氟膦酰胺	(2387496-12-8)

(14) N-[1-二烷基(少于或等于10个碳原子的碳链, 包括环烷)胺基]亚烷基(氢或少于或等于10个碳原子的碳链, 包括环烷)氨基氟磷酸烷(氢或少于或等于10个碳原子的碳链, 包括环烷)酯及相应烷基化盐或质子化盐

例如: N-[1-(二正癸胺基)亚正癸基]氨基氟磷酸正癸酯	(2387496-00-4)
N-[1-(二乙胺基)亚乙基]氨基氟磷酸甲酯	(2387496-04-8)
N-[1-(二乙胺基)亚乙基]氨基氟磷酸乙酯	(2387496-06-0)

(15) [双(二乙胺基)亚甲基]甲氟膦酰胺 (2387496-14-0)

(16) 氨基甲酸酯类(二甲胺基甲酸吡啶酯类的季铵盐和双季铵盐)

二甲胺基甲酸吡啶酯类的季铵盐:

1-[N,N-二烷基(少于或等于 10 个碳原子的碳链)-N-(n-羟基, 氰基, 乙酰氧基)烷基(少于或等于 10 个碳原子的碳链)]-n-[N-(3-二甲胺基甲酰氧基- α -皮考啉基)-N,N-二烷基(少于或等于 10 个碳原子的碳链)]二溴癸铵盐 (n=1-8)

例如: 1-[N,N-二甲基-N-(2-羟基)乙基]-10-[N-(3-二甲胺基甲酰氧基- α -皮考啉基)-N,N-二甲基]二溴癸铵盐 (77104-62-2)

二甲胺基甲酸吡啶酯类的双季铵盐:

1,n-双[N-(3-二甲胺基甲酰氧基- α -皮考啉基)-N,N-二烷基(少于或等于 10 个碳原子的碳链)]-[2,(n-1)-二酮]二溴烷铵盐 (n=2-12)

例如: 1,10-双[N-(3-二甲胺基甲酰氧基- α -皮考啉基)-N-乙基-N-甲基]-2,9-二酮-二溴癸铵盐 (77104-00-8)

B. 前体:

(9) 烷基(甲基、乙基、正丙基或异丙基)膦酰二氟

例如: DF: 甲基膦酰二氟 (676-99-3)

(10) 烷基(甲基、乙基、正丙基或异丙基)亚磷酸烷基(氢或少于或等于10个碳原子的碳链, 包括环烷基)-2-二烷(甲、乙、正丙或异丙)氨基乙酯及相应烷基化盐或质子化盐

例如: QL: 甲基亚磷酸乙基-2-二异丙氨基乙酯 (57856-11-8)

(11) 氯沙林: 甲基氯膦酸异丙酯 (1445-76-7)

(12) 氯索曼: 甲基氯膦酸频哪酯 (7040-57-5)